

柳州工学院后勤基建处

后勤基建发〔2025〕52号

关于开展教学行政用房使用情况排查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根据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工作要求，我处将对教学行政用房使用情况进行排查，请各相关单位提前做好准备，并安排经办人员按时到场协同核实。具体安排如下：

一、现场走访全面摸底排查阶段

核实是否有闲置或不符合教学行政用房用途的房间，请各负责对应场地的二级单位教学秘书或者办公室主任在该时间段内配合我处进行排查工作，时间：2025年10月20日至2025年10月24日，具体时间我处会提前与各单位对接。

1. 2025年10月20日（星期一）

第一教学楼、南校区图书馆、第二教学楼（涉及单位：教务处、图信中心、经管学院、语教学院、体育教学部）

2. 2025年10月21日（星期二）

第一实训楼、第二实训楼、第三实训楼（涉及单位：机械学院、信科学院、土建学院、设艺学院、食化学院、汽车学院）

3. 2025年10月22日（星期三）

南校区风雨操场、科教楼、南校区学生公寓等（涉及单位：、体育教学部、学生工作部、保卫处、招生就业处、教务处、资产管理处、财务处、经管学院、公共基础教学部、后勤基建处、审计处、马克思主义学院、科技产业处、语教学院、教评处、组织宣传部、人事处、党政办公室）

4. 2025 年 10 月 23 日（星期四）

北校区 T1 教学楼、T2 教学楼、T3 实训楼（涉及单位：教务处、语教学院设艺学院）

5. 2025 年 10 月 24 日（星期五）

北校区文体综合楼、图书馆、北校区学生公寓（涉及单位：公共基础教学部、图信中心、体育教学部、学生工作部）

二、重点排查内容材料提交阶段

材料要求如下：

1. 用房功能与满足教学需求情况

（1）功能完整性排查：对照人才培养方案，梳理所需功能教学类型，确认各类教室是否齐备，能否满足班级授课，实验教学需求。

（2）功能适配性检查：查看用房是否适配教学内容，如理工科实验室的设备布局是否符合实验流程，文科多媒体教学音响投影是否正常，避免功能与需求脱节情况。

2. 利用率检查情况

近两年的排课利用情况、师生开展活动申请使用情况，教

室实验室的使用率和效率，确保教学行政用房得到充分利用，若存在长期闲置（ ≤ 2 次/周）的用房，需分析原因，并制定整改方案。

请各负责对应场地的二级单位把用房功能与满足教学需求及利用率情况等相关支撑材料经单位负责人审核通过后，纸质版请交到科教楼8楼后勤基建处807办公室，电子版请发送至邮箱hqjjc@lzhit.edu.cn。时间截止于2025年10月28日17:00。

未尽事宜请与后勤基建处综合科联系，联系人：梁聪，联系电话：13307726262。

感谢各单位的支持与配合！

